**2024** **级艺术与科技专业选课指导手册**

根据学校教务处有关选课的规定，针对艺术与科技专业自身的特点，制定本 选课手册。教学计划中所规定的课程体系包括通识教育基础、学科基础、专业方 向、综合实践和实践教学五部分。学生应当根据各部分要求，修满规定的学分。

1、通识教育

按照学校统一的要求，除完成必修课程的学分外，还应修满大学外语类、计 算机类、文化素质类、体育类、创新创业类和心理健康等类别的选修课程学分， 每类课程必须达到最低修读学分要求。

2、学科基础

学科基础包括必修和选修两部分。学生应该按照课程开设的学期进度进行学 习，因为课程设置中蕴涵着内在的逻辑顺序。建议学生尽早完成“测绘与制图 ” “计算机辅助展示设计 1”“展示设计初步”等课程的学习，这样才有利于进入 下阶段的学习。

必修部分主要包含设计学十五门主干课程，这是教育部统一规定的艺术与科 技专业应该开设，艺术与科技专业毕业生必须修读的课程，包括基础设计、测绘 与制图、计算机辅助展示设计 1、展示设计表达、材料与创意、展示设计初步、 展示空间设计、会展广告与传媒、展示道具设计与制作、展示图文设计、展示信 息设计、时尚展示设计、展示照明设计、主题展示策划与设计、艺术设计论文指 导等课程。

选修部分为与艺术与科技专业相关的，学生可选择其中课程进行修读，也可 以选其他专业的学科基础选修课以拓展知识面，其他专业学科基础选修课可抵充 的门数为 2 门（5 学分）。

3、专业方向

专业方向课程是为了在专业方向深入学习研究而开设的。该部分课程设置了 包含“商业展示设计”“博物馆展示设计”“新媒体展示应用”“视觉形象与展 示设计”“展会设计”等课程。学生可根据自己的意愿或今后想从事的工作来选 择相关方向课程进行修读。

4、综合实践

综合实践包括学术讲座、社会实践、军训和安全教育等课程，军训由学校统 一安排，安全教育建议大一修读。学生可通过参加学校或学院组织的各类学术讲 座 12 次获得学术讲座学分。社会实践在学院专业教师及辅导员组织指导下，由 学生课外自主完成。

5、实践教学

实践教学包括劳动教育、专业考察、跨专业合作课程、Workshop、毕业设计、 毕业论文、以及毕业展览等实践环节课程，学生应修满教学计划规定课程学分数。 课表中未安排时间的集中实践课程，具体的上课的时间和地点由任课老师联系通 知学生。

**本选课指导手册解释权归服装与艺术设计学院**

**选课咨询地点：** **3 教** **804 电话（邮箱）：** **62373608-809 联系人： 项老师**